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5-025

#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会议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江淦钧先生。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下午16: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6、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知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8、出席对象：

（1）凡截至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9、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89号索菲亚发展中心大厦33楼会议室。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75人，代表公司股份501,695,5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52.0946%（截至2025年5月15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963,047,164股）。

2、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414,950,6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63,047,164股）的43.08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3、网络投票的情况

在本次网络投票期间，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66人，代表股份86,744,9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63,047,164股）的9.007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61,6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34%；反对161,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22%；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44%。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616,9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07%；反对161,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862%；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831%。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61,6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34%；反对161,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22%；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44%。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616,9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07%；反对161,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862%；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831%。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62,6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36%；反对160,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20%；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44%。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617,9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18%；反对160,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850%；弃权72,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831%。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94,400,180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8.5458%；反对7,242,009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1.4435%；弃权53,4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07%。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79,555,454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1.6001%；反对7,242,009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8.3384%；弃权53,4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61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62,0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35%；反对155,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10%；弃权77,8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55%。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617,3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11%；反对155,7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793%；弃权77,8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896%。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59,7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530%；反对161,3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322%；弃权74,5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48%。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615,0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285%；反对161,3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857%；弃权74,5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858%。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89,417,01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7.5526%；反对12,174,376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2.4266%；弃权104,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208%。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74,572,287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85.8625%；反对12,174,376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14.0176%；弃权104,2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2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434,5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211,3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421%；弃权49,7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99%。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589,8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6995%；反对211,3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2433%；弃权49,7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572%。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96,949,555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0540%；反对4,685,334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9339%；弃权60,7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21%。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2,104,82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5354%；反对4,685,334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5.3947%；弃权60,7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699%。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199,0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010%；反对408,6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815%；弃权87,9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75%。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354,3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4283%；反对408,6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4705%；弃权87,9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012%。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01,146,689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8906%；反对458,5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914%；弃权90,4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18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86,301,963股，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3680%；反对458,500股，反对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5279%；弃权90,400股，弃权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041%。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陈涵涵律师、卢润姿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会议主持人、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34

#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B座19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海波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9,188,1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6684%；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13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716,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526%。

2、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1,471,8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3158%。

其中：通过现场出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3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716,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52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5人，代表股份7,716,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526%。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

下议案，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115,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7%；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5%；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4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30%；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35%；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117,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1%；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5%；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4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876%；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35%；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115,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4%；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5%；弃权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4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04%；反对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35%；弃权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6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096,8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7%；反对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弃权1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68%；反对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784%；弃权1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8%。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58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34%；反对11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89%；弃权1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77%。关联股东李海波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李琴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58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34%；反对11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89%；弃权1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77%。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052,1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83%；反对12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43%；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58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375%；反对12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37%；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8%。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094,1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3%；反对7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9%；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818%；反对7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47%；弃权1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5%。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6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20%；反对8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8%；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2%。关联股东李海波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李琴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20%；反对8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8%；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2%。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5,247,6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99%；反对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4%；弃权1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77%。关联股东李海波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4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84%；反对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92%；弃权1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4%。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093,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8%；反对8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8%；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2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766%；反对8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45%；弃权1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88%。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086,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18%；反对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0%；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1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846%；反对8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75%；弃权19,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9%。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9,114,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71%；反对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69%；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4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62%；反对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92%；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6%。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5-034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1号楼5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05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0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78,743,477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78,743,477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30.2654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30.265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廖通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奕翔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444,960 | 98.3509 | 1,256,417 | 1.5955 | 42,100 | 0.0536 |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401,390 | 98.2956 | 603,771 | 0.7667 | 738,316 | 0.9377 |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413,590 | 98.3111 | 599,771 | 0.7616 | 730,116 | 0.9273 |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386,390 | 98.2765 | 1,226,417 | 1.5574 | 130,670 | 0.1661 |

5、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8,108,179 | 99.1932 | 542,828 | 0.6893 | 92,470 | 0.1175 |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237,248 | 98.0871 | 1,443,329 | 1.8329 | 62,900 | 0.0800 |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444,160 | 98.3499 | 1,221,417 | 1.5511 | 77,900 | 0.0990 |

8、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77,463,065 | 98.3739 | 1,216,362 | 1.5447 | 64,050 | 0.0814 |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601,065 | 51.5829 | 1,416,701 | 45.6431 | 86,100 | 2.7740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 1,597,637 | 51.4724 | 1,443,329 | 46.5010 | 62,900 | 2.0266 |
| 8 |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823,454 | 58.7478 | 1,216,362 | 39.1886 | 64,050 | 2.0636 |
| 9 | 《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 1,601,065 | 51.5829 | 1,416,701 | 45.6431 | 86,100 | 2.774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1至议案9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6、8、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议案9的关联股东王宇翔、张燕及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75,639,611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文新祥、吕文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5-018

#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899号公司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7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116,962,072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116,962,07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7.6677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7.6677 |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173,754,389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共计906,648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本次股东会计算相关比例时已扣除上述已回购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兴韬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958,872 | 99.9973 | 3,200 | 0.0027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958,872 | 99.9973 | 3,200 | 0.0027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958,872 | 99.9973 | 3,200 | 0.0027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958,872 | 99.9973 | 3,200 | 0.0027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807,646 | 99.8680 | 154,426 | 0.1320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789,946 | 99.8528 | 172,126 | 0.1472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16,807,646 | 99.8680 |